

苏黎世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附加疯牛病责任免除条款

兹同意并确认以下条款将加入主险条款第一章【承保范围】第一条“身体伤害”及“财产损害”的责任第2项责任免除条款：

本保险不适用于直接或间接，全部或部分由“传染性海绵状脑退化病”（“Transmissible Spongiform Encephalopathy”，简称“TSE”），包括但不限于“牛海绵状脑病”（“Bovine Spongiform Encephalopathy”，简称“BSE”），“慢性消耗症”（“Chronic Wasting Disease”，简称“CWD”），“克雅二氏症”（“Creutzfeldt-Jakob Disease”），“新变异型克雅二氏症”（New Variant Creutzfeldt-Jakob Disease，简称“nv-CJD”），“搔痒症”（“Scrapie”）或“传染性貂脑症”（“Transmissible Mink Encephalopathy”），而引起的“身体伤害”、“财产损害”，或者任何其他损失、开支或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检查费、监督费、屠宰费，以及由清洁、补救、围堵、移动、或消除引起的或与其相关的费用），不论是否还有其他原因、事件、物质或产品同时或以任何先后顺序引起上述“身体伤害”、“财产损害”、损失、开支或费用。

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、除外责任和条件维持不变。